

苏州市殡仪馆关于苏州市殡仪馆连廊改造及大炉间石材加固工程项目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JSWY2025-SH-T-06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苏州市殡仪馆连廊改造及大炉间石材加固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7.605448 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市殡仪馆。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价: 176054.48 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苏州市殡仪馆连廊改造及大炉间石材加固工程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苏州市殡仪馆连廊改造及大炉间石材加固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A、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一般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B、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特殊条件: (1) 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具备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2)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 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选派项目经理: 建筑工程贰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资格并具备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且无在建工程项目;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7) 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截止递交响应文件当日, 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C、企业允许申请标段数: 1 项目经理允许申请标段数: 1;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8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8 月 20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至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北路 18 号国裕大厦 6 层 608 室（江苏维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苏州市殡仪馆行政楼二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苏州市殡仪馆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七、其他

江苏维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采购人苏州市殡仪馆委托，就苏州市殡仪馆连廊改造及大炉间石材加固工程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具备相关资格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编号：JSWY2025-SH-T-067 号

二、采购预算：176054.48 元

三、最高限价：176054.48 元

四、采购内容：苏州市殡仪馆连廊改造及大炉间石材加固工程项目，含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中包含的所有工程。

五、采购需求：

1、项目概况

项目采购范围：本项目为小型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苏州市殡仪馆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现场条件：施工现场平整、场内外道路均具备施工条件，施工用水用电由采购方负责。

2、工期要求：3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单位通知为准）

3、项目质量要求：合格

4、项目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5、技术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技术、施工及验收规范规程，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按国家有关规定

6、验收标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

7、保修期限：二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算

六、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A、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一般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B、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特殊条件：

- （1）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 （2）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选派项目经理 建筑工程贰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资格并具备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无在建工程项目；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7）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截止递交响应文件当日，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C、企业允许申请标段数：1 项目经理允许申请标段数：1

七、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请各单位提供以下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须加盖响应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1)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八、采购文件获取信息：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08 月 20 日止；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6：00（双休、节假日除外）只有报名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投标。标书免费。

获取地点: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北路 18 号国裕大厦 6 层 608 室 (江苏维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九、谈判信息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5 年 08 月 22 日 13: 30—14: 00 (北京时间)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22 日 14: 00 (北京时间)

谈判时间: 2025 年 08 月 22 日 14: 00 (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 苏州市殡仪馆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十、本次采购的有关信息将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苏州市殡葬事业促进会微信公众号发布, 敬请留意。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市殡仪馆。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市殡仪馆

地 址: 苏州市吴中区横泾镇木东路 8762 号

联 系 人: 徐工

电 话: 0512-6620290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维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北路 18 号国裕大厦 6 层 608 室

联 系 人: 蔡翔宇、王文静

电 话: 0512-65153348

电子邮件: 157139740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